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丁百言
電話：(02)7736-6195
電子信箱：py040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501074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勞動部函、勞動部公告

主旨：有關「最低工資」調整，業經勞動部於115年10月16日以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號公告發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動部115年10月16日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D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二、自116年1月1日起，每月最低工資調整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0,900元，每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205元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 電子簽章 115/10/19 11:41:22

總收文　115/10/19
1150028237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4472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7號
承辦人：黃小姐
電話：(02)85902734
電子信箱：1141231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00000J_1150148692D_doc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最低工資」調整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以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號公告發布。自116年1月1日起，每月最低工資調整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0,900元，每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205元。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副本：勞動部所屬一級機關、勞動部勞動福祉退休司、勞動部勞動保險司、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秘書處、勞動部人事處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(均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0/16 13:59:43

1150107458 收文日期:115/10/16

檔　　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號

主旨：修正「最低工資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六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最低工資法第十三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修正每月最低工資為新臺幣三萬零九百元。

二、修正每小時最低工資為新臺幣二百零五元。

部長洪申翰

檔號： 0115/070499/　　/　　/
保存年限： 03年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　公文簽辦單

地　　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聯 絡 人：陳泗蘋
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#5811
電子郵件：t11500795@yuntech.edu.tw

簽　於　人事室第一組

裝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函轉勞動部「最低工資」調整一事。

擬辦：

一、自116年1月1日起，每月最低工資調整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0,900元，每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205元。

二、查本校每月支領基本工資薪酬之約用助理共計23人，115年薪資為32,451元（按最低工資1.1倍加1元計），擬援例自116年起比照調升為33,991元（30,900元×1.1+1元）。敬會主計室及總務處出納組。

三、陳閱後，擬將來文公告本室最新消息，文存查。

訂

會辦單位： 人事室第二組 、出納組 、主計室

一層決行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核稿	決行
組　員 陳泗蘋 115/10/28 10:09:46			
第一組 組　長 林妤慈 115/10/28 10:45:09			
行政組員 王蕙芳 115/10/29 09:00:07			
行政助理 司純怡 115/10/29 11:54:51			

線

1150028237